

秦皇岛市海港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秦皇岛市海港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机关后勤事务管理工作的政策、规定和要求，研究拟定我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工作的规划和规章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严格贯彻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制定科学的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和工作规范，保证市民中心的正常运转和可持续发展。

2、优化组合后勤资源，建立集中的机关后勤服务体系，为区市民中心机关与职工生活提供方便、快速、高效的后勤服务，对单位的物业、车辆、安全保卫、后勤服务等后勤事务实行集中统一管理。

3、编制部门费用预算，严格控制部门费用的使用，拟定、落实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制定、修订、落实本部门主要负责范围内各项规章制度与流程。

4、负责区市民中心办公自动化网络安装、管理和维护。

5、对职工浴池、健身房和医务室的卫生和设备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市民中心公共区域、区文化馆和室外区域的保洁工作。

区市民中心办公楼中央空调、电梯、弱电、消防等主要设备设施的技术支持，协调安装单位进行维保服务。

6、建立公务用车平台，管理协调大型车辆车队的使用，公务用车派送任务，用于满足会务、调研、大型活动的需要。提供会务服务管理，用于满足会议人员服务要求。

7、为更好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行公务接待统一管理，规范接待标准、程序，提高公务接待整体水平，研究制定接待工作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8、负责以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名义（各办公厅正式书面通知）对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进行检查、督导、考核、考察、调研团组的接待工作。负责国内正县级以上领导率队考察团的接待工作。

9、配合有关部门完成市级以上领导机关在我区召开的大型会议及相关服务工作。

10、负责区委、区政府领导批准、邀请的重要外宾、港澳台地区以及国内外大型企业集团重要宾客的接待工作。

11、负责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率团外出考察活动。

12、负责区级重要会议和大型活动涉及的接待工作。

13、负责是对外联系对口安排的接待任务。

14、负责管理、指导区直各部门、顶点酒店的公务接待工作。

15、承办机关委托事项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海港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秦皇岛市海港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报表（10 张）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决算收支总计 4060.8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决算收入合计 3994.31 万元。决算支出合计 4033.4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6.4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7.3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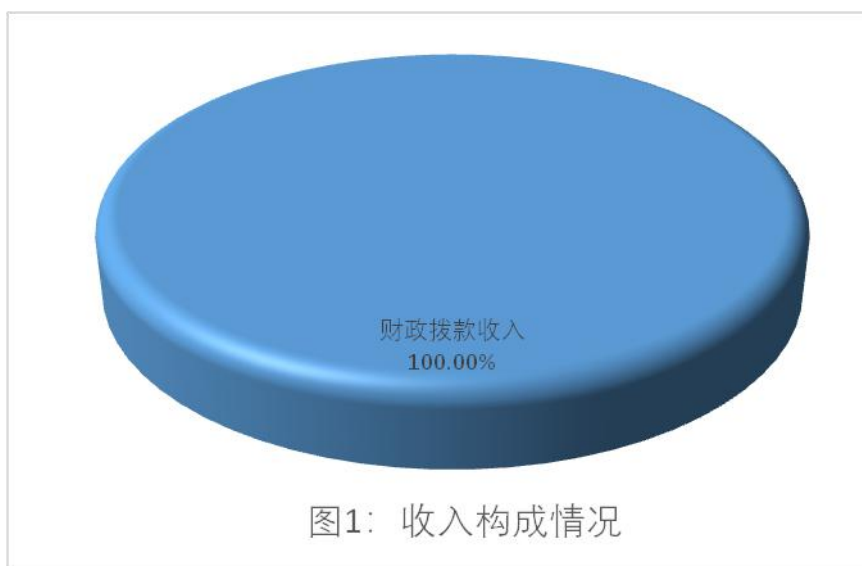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3990.36 万元，原因是：对于每年的费用是根据以往支出编制预算并录入，结合实际工作中会相应的产生不可预见费用，并且费用相对不固定；与 2017 年度收入相比，增加 2180.08 万元，原因是：今年产生其他支出，为市民中心和文化馆项目工程偿还政府债券，为保证市民中心正常运转，业务量、公车派送量、接待任务频繁，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因机构改革多发性办公室维修改造工程，大楼楼体内部外部维修以及院设备设施的维修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

2018 年度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3429.54 万元，原因是：对于每年的费用是根据以往支出编制预算并录入，结合实际工作中会相应的产生不可预见费用，并且费用相对不固定；与 2017 年度支出相比，增加 2309.24 万元，原因是：今年产生其他支出，为市民中心和文化馆项目工程偿还政府债券，为保证市民中心正常运转，业务量、公车派送量、接待任务频繁。因机构改

革多发性办公室维修改造工程，市民中心大楼楼体以及院内设备设施的维修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994.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94.3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其他收入无。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033.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0.93 万元，占 44%；项目支出 2272.56 万元，占 56%；无经营支出。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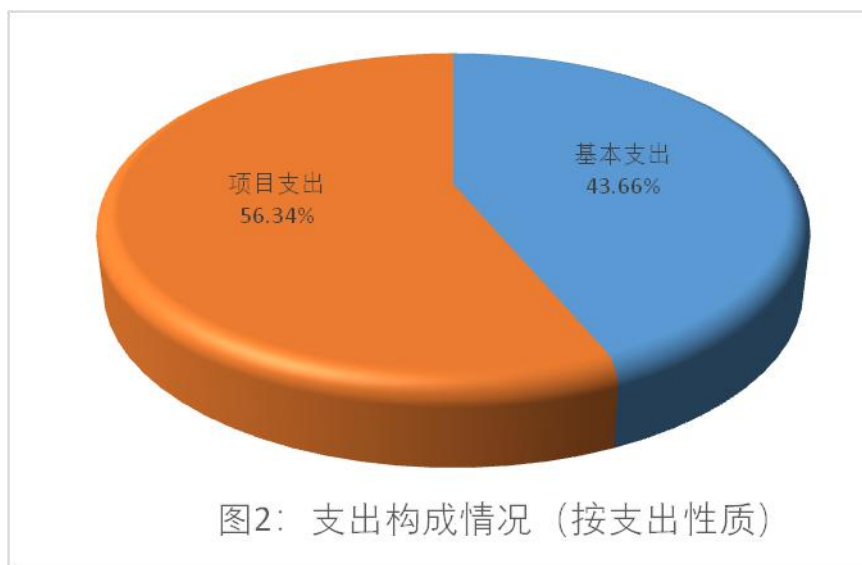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 1814.2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1724.2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6.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6.34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994.31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180.08 万元，增长 54.58%，主要是今年产生其他支出，为市民中心和文化馆项目工程偿还政府债券，为保证市民中心正常运转，业务量、公车派送量、接待任务频繁，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因机构改革多发性办公室维修改造工程，大楼楼体内部外部维修以及院设备设施的维修等多项业务费用有

所增加。

本年支出 4033.49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309.24 万元，增长 57.25%，主要是因为今年产生其他支出，为市民中心和文化馆项目工程偿还政府债券，为保证市民中心正常运转，业务量、公车派送量、接待任务频繁，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因机构改革多发性办公室维修改造工程，大楼楼体内部外部维修以及院设备设施的维修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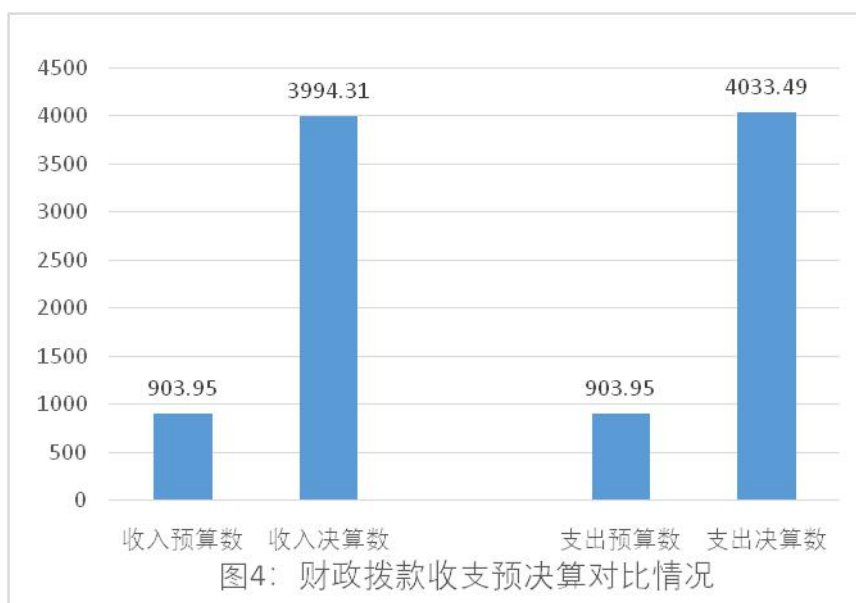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94.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3090.36 万元，决算数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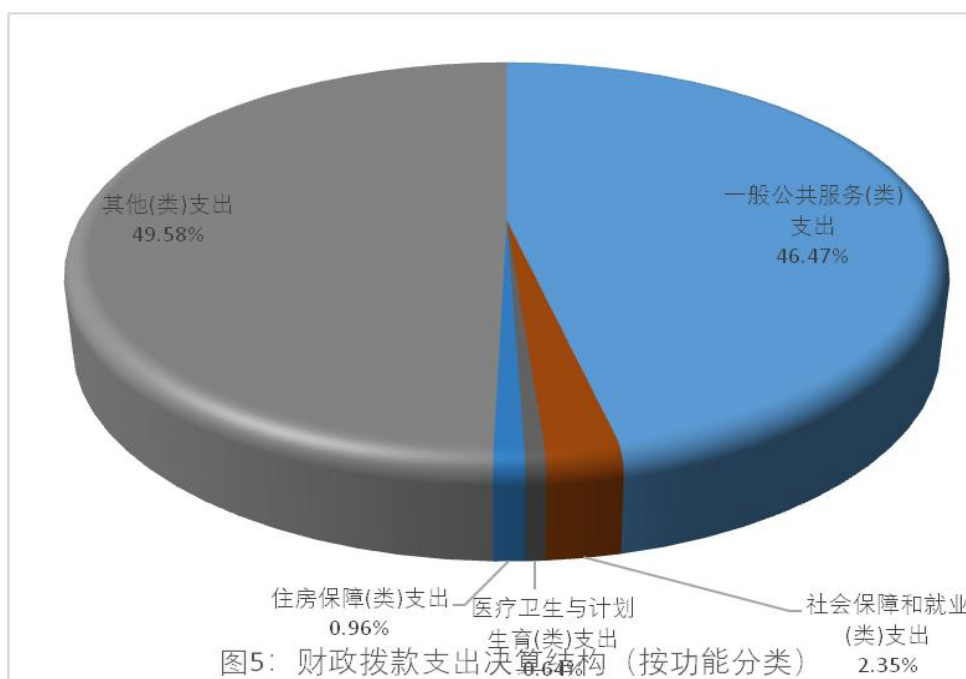
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今年产生其他支出，为市民中心和文化馆项目工程偿还政府债券，为保证市民中心正常运转，业务量、公车派送量、接待任务频繁，产生市民中心运行费用和外联办业务费用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因机构改革多发性办公室维修改造工程，大楼楼体内部外部维修以及院设备设施的维修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

本年支出 403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3129.5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今年产生其他支出，为市民中心和文化馆项目工程偿还政府债券，为保证市民中心正常运转，业务量、公车派送量、接待任务频繁，产生市民中心运行费用和外联办业务费用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因机构改革多发性办公室维修改造工程，大楼楼体内部外部维修以及院设备设施的维修等多项业务费用有所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33.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74.32 万元，占 46.4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71 万元，占 0.6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6 万元，占 2.35%；住房保障（类）支出 38.85 万元，占 0.96%；其他支出 2000 万元，占 49.5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4.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78.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182.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

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7.25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0.97 万元，降低 13.4%，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25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0.43 万元，降低 6%，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43 万元，降低 x%，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 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5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此类费用。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一条为规范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河北省省级预算管理规定》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本办法适用于全省各级财政预算的编制、执行、监督、评价和问责等管理工作。

第三条本办法所称预算单位是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拨款关系的国家机关、政党组织、社会团体、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

第四条本办法所称预算绩效管理是指以提高财政支出的经济、社会和政治效益为目标，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和问责全过程，运用一系列绩效管理方法实施的管理活动。

第五条预算绩效管理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 结果导向原则。预算管理各个环节要以结果为导向，强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四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调预算安排与支出结果之间的有机联系，注重财政支出的有效性。

（二）目标管理原则。预算管理要围绕绩效目标来进行，事前设定目标、事中跟踪监控目标实现进程、事后评价目标完成情况。

（三）责任追究原则。预算管理强调预算单位的财政支出责任和财政部门的监督责任，实行绩效问责。对无绩效或低绩效的单位及相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

（四）公开透明原则。预算绩效管理及财政支出结果信息要逐步向社会公开，接受有关机构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度我部门认真落实各项项目的支出，合理安排各项目支出，做到按时按质按量支出，合理分配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海港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25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341.87	0.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0.00	10.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1分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05	2.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3,606.93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45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65	9.5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47	9.5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67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4.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328.91	0.0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11.86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0.00	1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0.00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0.00	6.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0.00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472.73	0.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1%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时，增减率>0，扣减1分。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77.5	—	—

七 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2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与上年无增减，主要是用于单位办公业务用途。其中，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无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无变化。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 Z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Z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Z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Z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

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